**法学概论复习资料整理**

编者按：本复习资料中的名次解释和简答出自《法学概论》和《法理学》论述作者另外附

文。

I. 第一单元

一、 名词

特别法：是相对于一般法而言，是指对于特定的人和事，在特定的地区、时间内有效的法

律。

普通法：是相对于部门法而言其内容一般是调整某一或者某些社会关系，效力低于根本法

，制定和嗅感必须符合根本法，程序较根本法简单的法律。

法律的规范作用：是指法律作为一种行为规范。明确告诉人们可以怎样行为，不应该怎样

行为，从而为人们的行为提供标准和模式。使人们按法律才规范要求行事。

法律渊源：是指具有不同效力的法律规范性文件。

部门法：按照一定标准和原则划分的同类法律规范的总称。

法律关系：是指法律在调整人们行为过程中产生的一种特殊的社会关系，是指人们按法律

规范而结成的特定的权利和义务的关系。

法律事实：法律规定的可以引起法律关系产生变更消失的客观情况。

二、 简答

1) 划分部门法的标准有哪些？

法律调整的对象，法律调整的机制

2)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渊源有哪些？

宪法、普通法、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国际条约

3) 法律的特征是什么？

a) 严谨，概括的行为规范

b) 国家制定和认可

c) 国家确定和保障的权利和义务的规范

d) 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

4) 如何理解法律的本质？

a) 统治阶级利益的体现

b) 上层建筑

c) 阶级统治的工具

5) 如何理解法律的作用？

法律的作用是指法律对社会发生影响的体现，他和法律的本质和目的是密切相关的，因而

，不同阶级、学派的思想家、法学家对法律作用的解释总会受其阶级地位的制约而不会相

同。法律的作用分为规范作用和社会作用。规范作用是指，法律作为一种行为规范，明确

告诉人们可以怎样行为，不可以怎样行为，从而为人们的行为提供标准和模式，使人们按

照法律要求办事。规范分为指引、评价、教育、预测、强制。社会作用是指法律作为一种

行为规范，在调节社会关系方面的作用。分为2大方面，维护阶级统治和执行社会公共事务

。

6) 你如何理解法律规范的逻辑构成的？

法律体系由法律部门构成，法律部门包括不同层次的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同类的法律

法规等规范性文件是构成该法律部门的基本单位。

7) 法律关系的特征是什么？

a) 以权利和义务为内容的社会关系

b) 国家强制力保证的社会关系

c) 以现行法律的存在为前提，是根据法律规定在人们之间形成的特殊社会关系。

8) 法律关系的构成要素是什么？

主体：公民、法人、国家、外国人和无国籍人

客体：物、行为、智力结果

内容：主体之间的权利和任务

三、 论述

1) 你对"法律是一种规范"这句话是如何理解的？

2) 你是如何理解依法治国的。他和以德治国有什么样的联系？

II. 第二单元

一、 名词

宪法：

a) 从内容上，宪法规定一个国家社会制度和国家制度的基本原则，即国家生活中全局性和

根本性的重大问题。

b) 从法律效率上看，宪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

c) 从制定和修改的程序上看，法律比普通法律更严格。

国体：国家的阶级本质，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人民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直接或者间接选举代表组成全国和地方的各

级权力机关，并以此为基础，建立全部国家机构，行使国家权利的制度。

政治权利和自由：

指公民依法享有的参加国家爱政治生活的权利，以及对政治问题表达个人见解和意愿的权

利。

二、 简答

1) 宪法有什么样的特征？

见上。

2) 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有什么样的优越性？

a) 是人民当家作主地位的具体体现

b) 反映了我国国家生活的整体和全貌

c) 是我国国家力量的源泉

3) 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有哪些？

政治权力和自由、宗教信仰自由、人身自由、批评家你申诉控告检举和取得赔偿权、社会

经济权利、文化教育的权利和义务、妇女的权益和婚姻家庭母亲儿童受国家保护、保护华

侨归侨和侨眷的合法权利

4) 我国公民的基本任务有哪些？

a) 维护国家统一和全国各民族的团结

b) 遵守宪法和法律，保守国家机密，爱护公共财产，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

社会公德。

c) 维护祖国安全、荣誉和利益

d) 保卫祖国，抵抗侵略，按照法律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

e) 依法纳税

5) 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基本任务特点有哪些？

权利的广泛性与真实性，权利义务的平等性和一致性

6)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在我国国家机构体系中的地位如何？它有哪些职权？（举出三个）

他是我国最高权力机关，在国家机构体系中居于最高地位，它集中统一行使国家最高权力

，使全国人民利益、意志和权利的最高体现者。

职权：

a) 修改宪法和监督宪法的实施

b) 制定和修改国家基本法律

c) 选举决定和罢免国家领导人

d) 决定国家生活中的重大问题

e) 其他职权

三、 论述

1) 如何理解"宪法就是政治法"？

2) 有人说，宪法司法化机可以保障宪法的实施，也可以加强宪法的权威，因此中国的宪法

也应该实现司法化，请谈谈你对这句话的理解。

III. 第三单元

一、 名词

法制：广义（静态），指统治阶级按照自己的意志通过国家职权建立起来的法律和制度。

狭义（动态），是指统治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职人员和公民严格遵守和执行法律、依

法进行活动。

社会主义法律实施：社会主义国家法律在社会生活中的具体运用和实现。

法律解释：是指一定的人或组织对法律规定含义的说明

法律监督：狭义的法律监督，是指由特定的国家机关按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序，对立法，

司法和执法活动的合法性进行监督。广义的法律监督，是指由所有国家机关、社会组织和

公民对于各个法律活动的合法性进行的监督。

二、 简答

1) 社会主义法制的基本要求是什么？

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反必究

2) 社会主义法律制定应该坚持什么样的原则？

a) 邓论和基本路线是根本之道思想

b) 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

c) 群众路线和专门机关工作相结合

d) 原则性和灵活性相结合

e) 稳定性和适时变化的统一

f) 总结和吸收古今中外的立法经验

3) 社会主义法律适用的基本要求是什么？

"正确""合法""及时"

4) 社会主义法律适用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a) 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的原则

b) 司法机关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的原则

c) 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的原则

d) 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

5) 法律解释的方法有哪些？

a) 文义解释

b) 历史解释

c) 体系解释

d) 目的解释

6) 法律实施的监督有什么意义？

a) 法律监督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保障和重要组成部分

b) 是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保证

c) 是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

三、 论述

1) 你对"法律实施和公民守法不是一回事这句话是如何理解的？

2) 在人类历史上有几次关于"人治"与"法治"的争论，它们的主要分歧是什么？

IV. 第四单元

一、 名词

行政法：是调整行政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具体说来，它是调整国家行政机关在履行其

只能的过程中发生的各种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行政行为：国家行政机关在七职权范围内依法对行政管理相对人实施的具有法律效力的行

为。

业务类公务员：是指中央和地方国家行政机关除政府组成人员以外的行政在编人员，即除

政务类公务员和工勤人员以外的工作人员。

行政合法性原则：行政活动必须以法律为依据，严格遵守法律的规定。具体说来，任何行

政法律关系主体不得享有法外特权，越权行为是无效行为。

二、 简答

1) 如何理解行政法上的"行政"一词的含义？

马克思说过：行政是国家的组织活动。这是行政的最本质的特征

a) 它是与国家的范畴，即属于公务，不是其他社会组织和个人的事务

b) 不是一切国家权力都是行政权力，只有行政机关的或政府的权力才是行政权力，他有别

于议会的立法权或司法机关的审判权

c) 行政权属于"执行"权，他是按照法律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去行使国家职能从而实施法律的

行为。

2) 行政法律关系有何特点？

a) 必须有国家参与其间

b) 关系主体在行政管理过程中的地位是不平等的

c) 主体的权利义务都是由行政法律规范预先设定的，行政法律关系的主体没有自由选择的

余地

d) 是国家行政机关行使管理职能过程中产生的，或者是与国家行政机关行使管理职能有关

e) 在行使法律关系中发生的纠纷和争议，多数国家规定有行政机关按照行政程序解决

3) 行政法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a) 行政合法性原则

b) 行政合理性原则

c) 行政应急性原则

4) 行政行为应当具备什么样的条件才能成立？

a) 行为的主体合法

b) 行为必须在行政机关的权限内

c) 行为的内容合法

d) 行为符合法定程序

e) 行为符合法定形式